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本次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进行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组”），在本次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上市公司发生的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资产交易情况主要为前次收购安世集团控制权的重大资产重组。

2019 年 3 月 22 日，上市公司发布《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实现对目标公司安世集团的间接控制。在境内，上市公司拟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境内基金之上层出资人的有关权益份额。其中，包括 9 支境内基金中建广资产、合肥建广作为 GP 拥有的全部财产份额（北京广汇、合肥广坤之 LP 不参与该次交易，该等 2 支境内基金中建广资产、合肥建广作为 GP 拥有的财产份额暂不交割）和相关权益，以及参与该次交易的 7 支境内基金之 LP（或上层实际出资人）拥有的全部财产份额。在境外，上市公司关联方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境外基金中智路资本作为 GP 拥有的全部财产份额和相关权益。就境外基金的 LP 份额，在上市公司取得对安世集团的控制权后，上市公司境外关联方拟通过支付现金的方式收购或回购境外基金之 LP 拥有的全部财产份额。

2019 年 6 月 21 日，该次交易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

截至本说明出具日，前次交易已经实施完毕，上市公司间接持有安世集团 74.46% 的权益比例。

除上述主要资产交易外，上市公司在本次交易前 12 个月内不存在其他主要的资产购买、出售行为。

特此说明。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本次资产重组前 12 个月内购买、出售资产的说明》之签章页）

闻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